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6-055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7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7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7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真见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股东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57人，代表股份288,391,1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已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8,605,520股，下同）的43.6407%。其中：

（1）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81,438,6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5886%。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2人，代表股份6,952,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21%。

2、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共154人，代表股份6,978,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60%。其中：

（1）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26,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0%。

（2）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52人，代表股份6,952,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21%。

3、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见证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00	《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286,262,661	99.2619%	1,444,470	0.5009%	684,030	0.2372%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4,850,200	69.5001%	1,444,470	20.6983%	684,030	9.8017%	0	0	
2.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286,209,861	99.2436%	1,500,270	0.5202%	681,030	0.2361%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4,797,400	68.7435%	1,500,270	21.4978%	681,030	9.7587%	0	0	

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邢恩田律师、谢申丽律师见证，并出具了《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6-056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事项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审议情况概述

为满足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保障融资事宜顺利进行，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6年1月1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为全资及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产为全资及控股子（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预计总额度不超过63.08亿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含）的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3.40亿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9.68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为全资及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0）。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奥博铝材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奥博")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重庆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顺博铝合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博销售"）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重庆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4,000万元的授信额度。

公司同意为上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为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重庆奥博的担保余额为8,499.50万元；对顺博销售的担保余额为87,512.00万元。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形。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重庆奥博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奥博铝材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4月25日

法定代表人：王增潮

注册资本：30,500万元

注册地点：重庆市铜梁区金龙工业园区机械园6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产销售：铝、铝合金、镁合金板带材料；出口：本企业自产的系列铝、铝合金、镁合金板、带材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14种进口商品除外）；销售:铝塑复合压力管、铝制品、镁制品；金属材料批发、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重庆奥博100%股份

被担保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6,980.37	66,116.42
负债总额	44,661.45	42,659.92
净资产	22,318.91	23,456.50
项　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4,783.49	17,766.93
净利润	3,554.00	1,140.92

（二）顺博销售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顺博铝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3年7月5日

法定代表人：王真见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注册地点：重庆市合川区古圣路6号（自主承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银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林业产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顺博销售100%股份

被担保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63,286.64	612,005.84
负债总额	620,117.61	566,515.14
净资产	43,169.03	45,490.70
项　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08,005.02	200,070.97
净利润	-3,550.02	2,321.68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招商银行重庆分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重庆奥博铝材制造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担保的最高本金余额：3,000万元

保证担保范围：合同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履行债务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二）公司与民生银行重庆分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重庆顺博铝合金销售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担保的最高本金余额：14,000万元

保证担保范围：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630,8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375,051.7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3.49%。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孙）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0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0元、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0元，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0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与招商银行重庆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公司与民生银行重庆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松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7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含尚未到期承付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357,885.63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 公司使用商业承兑汇票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到期承付的票据金额100,107.55万元，将于上述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支付后，在不超过对应项目配套募集资金总额的范围内予以置换。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含尚未到期承付的商业承兑汇票）357,885.63万元，此外，公司使用商业承兑汇票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到期承付的票据金额100,107.55万元，将于上述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支付后，在不超过对应项目配套募集资金总额的范围内予以置换。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事项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388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7,938,638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6.0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99,999,920.7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8,974,311.68元（不含增值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41,025,609.08元。前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6]13084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上述募集资金实施专项存储、专款专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0），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拟投资金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绿色智能高端船舶制造一体化项目	1,006,497.68	500,000.00	500,000.00
1.1	恒力造船（大连）有限公司绿色智能装备制造项目	728,590.80	500,000.00	500,000.00
1.2	恒力造船（大连）有限公司绿色高端船舶建造项目配套设施	277,906.88		
2	恒力造船（大连）有限公司绿色船舶制造曲组配套升级项目	212,615.30	150,000.00	150,000.00
3	绿色高端船舶制造项目配套3号-6号码头项目	131,752.98	50,000.00	44,102.56
合计		1,350,865.96	700,000.00	694,102.56

截至2026年7月28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0.00万元，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694,199.99万元。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及置换安排

（一）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及置换安排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已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使用自筹资金预先进行投入。自2026年1月1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事项至2026年7月28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457,962.52万元，根据各项目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拟置换的金额为450,623.21万元。以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中，公司使用商业承兑汇票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到期承付的票据金额为100,107.55万元，该部分金额待上述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支付后，在不超过对应项目配套募集资金总额的范围内予以置换。

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不含尚未到期承付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金额为357,854.9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绿色智能高端船舶制造一体化项目	294,769.52	294,769.52	238,912.85
2	恒力造船（大连）有限公司绿色船舶制造曲组配套升级项目	157,339.31	150,000.00	114,039.85
3	绿色高端船舶制造项目配套3号-6号码头项目	5,853.69	5,853.69	4,902.27
合　计		457,962.52	450,623.21	357,854.97

（二）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及置换安排

本公司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5,897.43万元（不含税），其中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30.66万元（不含税），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的金额为30.6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以自筹资金已支付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律师费用	28.30	28.30
2	其他费用	2.36	2.36
合 计		30.66	30.66

四、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实施情况

自2026年1月1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事项至2026年7月2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457,993.18万元，本次拟以募集资金置换357,885.63万元。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中公司使用商业承兑汇票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到期承付的票据金额为100,107.55万元，该部分金额待上述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支付后，在不超过对应项目配套募集资金总额的范围内予以置换。本次拟置换方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的规定。

五、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8月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含尚未到期承付的商业承兑汇票）357,885.63万元，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中公司使用商业承兑汇票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到期承付的票据金额为100,107.55万元，该部分金额待上述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支付后，在不超过对应项目配套募集资金总额的范围内予以置换。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西南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置换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置换时间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六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三）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关于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6]13412号），认为：松发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6年4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松发股份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松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6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4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陈建华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逐项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含尚未到期承付的商业承兑汇票）357,885.63万元。此外，公司使用商业承兑汇票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到期承付的票据金额100,107.55万元，将于上述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支付后，在不超过对应项目配套募集资金总额的范围内予以置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7）。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7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召开通知和会议材料。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邱子欣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邱子欣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陈岱先生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和审核，其任职资格、履职能力等均符合有关法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岱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董事长邱子欣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尚喜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8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岱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尚喜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聘任董事会秘书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邱子欣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陈岱先生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和审核，其任职资格、履职能力等均符合有关法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岱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陈岱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陈岱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陈岱先生已于2026年7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已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并且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经验，具备履行职责所需要的专业知识和管理经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岱先生最近36个月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最近36个月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以及不存在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陈岱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59528820

传真：010-89705849

电子邮箱：wtzqb@ystwt.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科学园路31号

邮编：102206

二、聘任副总经理情况

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董事长邱子欣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尚喜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尚喜斌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尚喜斌先生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附件：

陈岱先生简历

陈岱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政法大学法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具有法律职业资格。2007年8月至2016年8月，就职于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2016年9月至2019年8月，就职于朗致集团有限公司，任法务总监；2019年9月至2021年12月，就职于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任法务总监；2021年12月至2024年1月，就职于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法务总经理；2024年2月至2026年6月，就职于养生堂有限公司，任法务总监；2026年6月至今，任公司总法务顾问。

陈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尚喜斌先生简历

尚喜斌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物技术专业学士学位，2001年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研发工程师、业务经理、大区经理、销售部副经理、销售部经理、销售总监等职务。现任北京康彻思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尚喜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000股，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证券代码：301449　证券简称：天溯计量　公告编号：2026-033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拟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一般经营项目：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计量服务；标准化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仪器仪表修理；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电气安全检测;产业计量和质量体系的培训及咨询(不包括需要取得许可审批方可经营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国防计量服务；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拟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一般经营项目：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计量服务；标准化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仪器仪表修理；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电气安全检测;产业计量和质量体系的培训及咨询(不包括需要取得许可审批方可经营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以上项目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国防计量服务；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营利性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计量服务；标准化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电气安全检测;产业计量和质量体系的培训及咨询(不包括需要取得许可审批方可经营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仪器仪表修理；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以上项目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国防计量服务；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计量服务；标准化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仪器仪表修理；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电气安全检测;产业计量和质量体系的培训及咨询(不包括需要取得许可审批方可经营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以上项目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国防计量服务；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营利性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三、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YPERLINK "https://www.cninfo.com.cn" www.cninfo.com.cn)的公告。本次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

为了保证上述事项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全权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事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

股票代码：002706　股票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3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下同）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投资于保本型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根据上述决议，近日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良信智能电工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署了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主要情况：

（一）产品要素

序号	受托人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利率
1	宁波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8012产品说明书	保本浮动型	1000.00	2026-08-04	2026-08-31	0.75%或1.90%或2.00%

（二）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为低风险、保本型银行存款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较稳定，风险基本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存款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公司日常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前提下进行的，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较短，公司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营运的正常进行，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在保本的前提下，公司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三、截至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含本次），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宁波银行	保本浮动型	2400	2025-8-18	2026-2-13	1.20%或2.10%或2.30%	是
2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000	2025-12-24	2026-1-30	1.00%或2.10%	是
3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5-12-25	2026-1-26	1.00%或1.60%	是
4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6-1-19	2026-3-26	1.00%或2.01%	是
5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6-2-13	2026-3-13	1.00%或1.65%	是
6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2026-4-24	2026-5-11	0.65%或1.80%	是
7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6-4-30	2026-6-30	1.00%或1.96%	是
8	宁波银行	保本浮动型	1000	2026-5-8	2026-5-29	0.75%或1.75%或1.85%	是
9	宁波银行	保本浮动型	1000	2026-6-2	2026-6-30	0.75%或1.90%或2.00%	是
10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6-06-17	2026-09-23	1%或1.86%	否
11	宁波银行	保本浮动型	1000	2026-06-18	2026-09-18	1%或2.05%或2.15%	否
12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026-06-26	2026-07-31	1%或1.45%	是
13	上海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6-06-30	2027-01-11	1%或2.05%或2.15%